



211512340993

正本



SDSA-PT2022-1015

环境检测报告

(编号: SDSA-HJ2022-1031)



项目名称: 第四季度检测

委托单位: 东营市港城热力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例行检测

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2022年10月15日



说 明

- 1、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项目负责。
- 2、本检测报告依据有关法规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- 3、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、增减无效，无授权签字人、审核人签字无效，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4、未加盖计量认证章的检验检测报告，仅供内部参考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。
- 6、若由委托单位自带检品送检，本公司不对检品来源负责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得做鉴定、评优、审批及商品宣传用。
- 7、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- 8、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9、本报告一式三份，正本和副本交委托单位，存根连同原始记录由本公司存档。

联系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庐山路 1051 号胜安大厦

邮政编码： 257000

联系电话：（0546）7781899

传 真：（0546）7781899

环 境 检 测 报 告

SDSA/HJJSJL-C-41-2020

SDSA-HJ2022-1031

委托单位	东营市港城热力有限公司	单位地址	东营港经济开发区海港路 173 号大明工业园
联系人	赵方平	联系方式	13280360359
采样日期	2022.10.11	检验日期	2022.10.11-10.13
采样人员	李响、刘彦波、王耀家、樊金浩、张学文、桑碧瑜、余天洋	检验人员	燕小迪、曲帆等
样品类型	有组织废气、无组织废气、废水	样品数量	161
样品特征	气态、液态、固态		
检测频次	有组织废气：检测 1 天，每天 3 次；无组织废气：检测 1 天，每天 3 次；废水：检测 1 天，每天 3 次；噪声检测 1 天，昼夜各 1 次。		
检测项目	有组织废气：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、汞及其化合物、林格曼黑度 无组织废气：非甲烷总烃、氨、颗粒物 总排口废水：pH 值、COD_{Cr}、氨氮、悬浮物、总磷、石油类、氟化物、硫化物、挥发酚、溶解性总固体、流量 脱硫废水：pH 值、总砷、总铅、总汞、总镉、流量 噪声检测项目：工业企业厂界噪声		
编制人：张集 审核人：解 授权签字人：李  (盖章) 2022年10月15日			

环 境 检 测 报 告

SDSA/HJJSJL-C-41-2020

SDSA-HJ2022-1031

一、检测依据及方法

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检测方法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二氧化硫	HJ 57-2017	固定污染源废气固定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3mg/m ³
	氮氧化物	HJ 693-2014	固定污染源废气固定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3mg/m ³
	颗粒物	HJ 836-2017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固定污染源废气重量法	1.0mg/m ³
	汞及其化合物	HJ 543-2009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（暂行）	0.0025mg/m ³
	林格曼黑度	HJ /T 398-2007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	—
无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	HJ604-2017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	0.07mg/m ³
	氨	HJ 533-2009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0.01mg/m ³
	颗粒物	GB/T15432-1995及修改单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（含 2018 第 1 号修改单）	0.001mg/m ³
总排污口废水	pH 值	HJ 1147-2020	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	—
	COD _{Cr}	HJ 828-2017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4mg/L
	氨氮	HJ 535-2009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0.025mg/L
	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4mg/L
	总磷	GB/T 11893-1989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0.01mg/L
	石油类	HJ 637-2018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0.06mg/L
	氟化物	GB/T 7484-1987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	0.05mg/L
	硫化物	HJ 1226-2021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0.01mg/L
	挥发酚	HJ 503-2009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0.01mg/L
	溶解性总固体	CJ/T 51-2018	城市污水水质检验方法标准 31 城市污水溶解性总固体的测定 重量法	—
	流量	HJ 495-2009	水质 采样方案设计技术测定（流速仪法）	—
脱硫废水	pH 值	HJ 1147-2020	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	—
	总汞	HJ 694-2014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0.00004mg/L
	总镉	GB/T 7475-1987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0.05mg/L
	总砷	HJ 694-2014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0.0003mg/L
	总铅	GB/T 7475-1987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0.2mg/L
	流量	HJ 495-2009	水质 采样方案设计技术测定（流速仪法）	—